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徵聘專任教師公告

2026/07/21 更新



(一)職級與名額：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貳名。

(二)學術領域：A：通訊領域（不含電波與光電）：壹名

B：數位系統設計、智慧控制、嵌入式系統及其他相關領域：壹名。

(三)擬起聘日：116 年 2 月 1 日。若因無法在期限內取得教師證等因素，而導致無法如期完成聘任程序，聘期將改為民國 116 年 8 月 1 日起聘。如無適當人選，得從缺。

(四)應徵資格：

(1) 具國內、外大學本系相關領域博士學位或半年內即可獲得博士學位者。

(2) 半年內可獲得博士學位者，請附相關證明文件(如博士畢業論文口試日期或指導教授同意論文口試證明)，經錄取但無法於起聘日前取得畢業證書者，則不予聘任。

(五)應徵者應檢附資料：

【必繳】

(1) 履歷表一份(含自傳貼照片)。

(2) 學士、碩士及博士學歷資料，含成績單（需學校用印）與學位畢業證書影本。

備註：國外學歷請附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位證書影本。

(3) 博士學位論文中英文摘要一份。

(4) 最近五年內學術性期刊論文著作目錄（已接受尚未出版請附上接受函）。

(5) 可開授課程科目清單(本系課程系統表內課程挑選 6 門)。

【選繳】

(6) 歷年主持之研究計畫與產學合作含經費之計畫目錄，並附佐證文件。

(7) 教育部核發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證書（112 年後核發之電子版請自行列印）

(8) 應徵職務相關之證照影本。

(9) 其他有助審查之文件(選繳)，如推薦信、獎狀、專利等。

【備註】以上紙本資料請同時準備電子檔，合併成單一 pdf 後上傳至指定網址

(<https://forms.gle/BNQkbYcMScG5YVPr5>)



(六)注意事項：

(1) 第一階段為書面審查，條件符合者由本系通知第二階段面談及試教。

(2) 試教科目：A、通訊系統、線性代數； B、數位系統設計、電路學

(3) 旅居海外應徵者初審通過，第二階段面談可採用視訊會議方式進行。

(4) 因資料不齊或資格不符者而不予受理者，其書面資料恕不另行退還。

(七)收件日期及方式：

(1) 本案採隨到隨審方式辦理，未設申請截止日期，至徵聘名額額滿為止。

(2) 請以掛號郵寄 824 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 62 號。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系主任收

(信封上請註明：應徵電機工程學系教專任教師)